

关于对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19】第 58 号

扬州扬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3 日晚间，你公司发布《2018 年度业绩预告》称公司预计 2018 年度净利润同比下降 0-30%，导致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为：因前期投资的部分理财产品到期未及时偿付本金，你对东融汇稳惠 1 号基金、岩利稳金 2 号私募基金、兴业观云 10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三项理财产品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预计减少 2018 年度净利润 8,500 万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以下问题：

1、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东融汇稳惠 1 号基金、岩利稳金 2 号私募基金、兴业观云 10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三项理财产品到期无法兑付本金及收益的具体原因、已采取及未来拟采取何种措施减少公司损失及前述措施目前的具体进展。

2、你公司是否针对投资私募基金等风险投资建立相应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投资前是否进行尽职调查，是否履行相应的投资决策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是否及时跟踪该基金投资的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时是否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公司损失。

3、你公司公告显示，你公司前期投资的新纪元开元 5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目前处于到期未全部兑付本金状态，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截至 2019 年 1 月 25 日，你公司投资新纪元开元 5

7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本金收回情况、无法全部兑付原因、你公司已采取及未来拟采取措施；

(2) 详细说明你公司是否对投资新纪元投资新纪元开元 57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未收回本金计提减值损失，若未计提，请说明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4、请你公司再次逐笔核查仍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中是否存在到期无法兑付本金及收益的风险，如有，请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示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1 月 3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抄送江苏证监局，如涉及应披露事项请事先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1 月 25 日